

#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装备”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天融环保设备中心、中科坤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新余天融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在详细核查了有关评估事项以后，现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价值的公允性说明如下：

###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与公司及交易各方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独立性。

###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遵循了市场通行惯例及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的原则，运用了合法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所选用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以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标的资产的评估及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启源装备本次交易事项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5日